

南澳县殡仪馆基础项目

基本殡葬服务收费								
服务项目	收费标准	计费单位	收费管理形式	收费依据	服务内容	服务标准、等级和规格	减免政策	备注
遗体接运（县内）	160	元/具	政府定价	南发改{2023}56号文件	遗体接运	按具计费	南澳县居民持户籍证明，可减免遗体接运费。	普通殡葬专用车。含2名殡葬接运工收殓、装卸。不得加收误车费、楼层加收抬户费等名目的费用。
遗体接运（县外）	3（每具收费不低于100元，以来回程距离计算）	元/具·公里	政府定价	南发改{2023}56号文件	遗体接运	按距离计费		普通殡葬专用车。含2名殡葬接运工收殓、装卸。不得加收误车费、楼层加收抬户费等名目的费用。
遗体火化（普通火化炉）	220（含骨灰清理、包装）	元/具	政府定价	南发改{2023}56号文件	遗体火化	按具计费	南澳县居民持户籍证明，可减免遗体火化费。	

骨灰寄存	60（含管理费；寄存在殡仪馆内的骨灰楼堂）	元/格位·年	政府定价	南发改{2023}56号文件	骨灰寄存	按年计费	属离退休干部的骨灰寄存费按 30 元 / 格位·年；南澳县居民持户籍证明，可免费寄存 1 年。	
遗体消毒	100	元/具	政府定价	南发改{2023}56号文件	遗体消毒	按具计费	南澳县居民持户籍证明，可减免遗体消毒费。	
遗体存放	100	元/具·天	政府定价	南发改{2023}56号文件	遗体火化前冷藏存放	按天计费	南澳县居民持户籍证明，可减免遗体存放费 1 天。	遗体防腐和冷冻设备应符合国家相应标准。
遗体告别厅租用（小型告别厅）	300	元/间·天	政府定价	南发改{2023}56号文件	遗体火化前遗体告别	每次时间为 12 小时，不足 12 小时按 1 次计费。	南澳县居民持户籍证明，可享受免费使用小型告别厅 1 次。	

骨灰盒（盅， 简易标准型）	每个（套） 200 元以下 （含 200 元） 部分，差额定 率累进购销 差率 40%； 每个（套） 200 元以上 — 500 元部 分，差额定 率累进购销 差率 35%；每 个（套）500 元 以 上 — 1000 元 部 分，差额定 率累进购销 差率 30%；每 个（套）1000 元 以 上 部 分，差额定 率累进购销 差率 20%。	元/个（套）	政府定价	南发改 {2023}56 号文件	骨灰盒	按个（套）计费	南澳县居民持 户籍证明，可 减免骨灰盒费 （200 以内， 简易标准型， 自愿选择）。	
------------------	---	--------	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	---------	--	--